

附件3

WEIYANG 维阳

致：南京龙江高教公寓月光广场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委员会
月光广场1号楼电梯小组

1号楼3台电梯应付总金额		1252500元			
已付明细如下：					
序号	付款日期	已付金额	开票金额	付款人	备注
1	2022.1.16	413325元	413325元	河海大学	发票已给河海大学
2	2022.7.7	78299.98元	78299.98元	河海大学	发票已给河海大学
3	2022.11.30	534135.49元	534135.49元	业主自筹资金	发票已给管委会
已付合计			1025760.47元		
未付共计			226739.53元		

事：关于1号楼已收款及未付款明细

按上述表内阐述，1号楼尚有226739.53元应付我司。（发票附后）

请尽快给予支付为感！

特此说明！

江苏维阳机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
2023年2月14日

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星火路14号长峰大厦1号楼8层
电话：025-58660818
传真：025-58660606